

# 杜诗“娇儿恶卧踏里裂”新考

张子开

〔摘要〕 本文追根溯源，在穷尽性搜罗原始文献的基础之上，对杜甫《茅屋为秋风所破歌》诗中“娇儿恶卧踏里裂”作出了实事求是的解释，澄清了历来累积的一些迷雾。

〔关键词〕 杜甫 恶卧 踏里裂 典故 成都方言

## 一、《茅屋为秋风所破歌》的解读视角

明陆时雍编《古诗镜·唐诗镜》卷二十四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sup>①</sup>有云：“此作与《柝树为风雨所拔叹》，最是老杜一段习气。”“子美七言古诗，气大力厚，故多局面可观。力厚澄之使清，气大束之使峻，斯尽善矣。”<sup>②</sup>作为少陵的代表作之一，此诗历来颇受关注，如宋祝穆编类书《古今事文类聚》《续集·居处部·馆驿》卷六，宋扈仲荣等编《成都文类》卷七、宋真德秀编《文章正宗》卷二十四、《全唐诗》卷二百十九《杜甫》、《唐宋诗醇》卷十一、《全唐诗录》卷二十七等总集，并皆全文收录。历代文人也迭有仿作或用作出典，如苏轼（1037~1101）《纸帐》诗“乱纹龟壳细相连，惯卧青绫恐未便。洁似僧中白毡布，暖于蛮帐紫茸毡。锦衾速卷持还客，破屋那愁仰见

天。但恐娇儿还恶卧，夜深踏裂不成眠。”<sup>③</sup>当然，也有视此作为老杜言行不切实际的证据之一。宋刘克庄（1187~1269）编《后村先生大全集》卷第一百八十二，先录老杜《柝木为风雨所拔》《茅屋为秋风所破》二首，复评价曰：“溪柝、屋茅为风所拔，不以草堂茅屋飘飘<sup>④</sup>为忧，方有惜古木庇寒士之意，其迂阔如此。”<sup>⑤</sup>

《茅屋为秋风所破叹》欲明义旨，历来有两种针锋相对的观点：一、视为实录，即它表现的就是杜甫在成都所居茅屋在秋天为大风所刮坏的情形。宋何溪汶《竹庄诗话》卷十五“一首见侧陋穷愁极甚之态。《碧溪诗话》云‘自经丧乱少睡眠’至‘吾庐独破受冻死亦足’，伊尹自任，一夫不获之辜也。”<sup>⑥</sup>乾隆御定《唐宋诗醇》卷十一：“极无聊事，以直写见笔力。入后大波轩然而起，迭笔作

作者：张子开，四川大学中国俗文化研究所暨文学院教授，610064。

收，如龙掉尾，非仅见此老胸怀，若无此意，则诗亦可不作。”“朱鹤龄曰：白乐天云‘安得布裘长万丈，与君都盖洛阳城。’同此意。”<sup>⑦</sup>更多的则是以仿作或用典来表达自己的理解，如前举苏子瞻《纸帐》诗是也。

二、微言大义派，即借茅屋被风所破而有所讽谕寄托。这又分三类：首先，映射杜甫自己的人生经历。南宋真德秀（1178~1235）编《文章正宗》卷二十四《茅屋为秋风所破歌》，引前人注曰“鹤曰：公在成都时，严武死，欲依英义；而英义骄纵不可托，故舍之而去。所以托言茅屋为秋风所破，盖深有所感伤也。”<sup>⑧</sup>

其次，推己及人，借以显露个人理想。《文章正宗》同处小注“赵云：此五句，公之用心，有‘一夫不获若己，推而纳诸沟中’。白乐天诗‘我愿布裘长万丈，与君同盖洛阳城’，盖亦有志衣被天下者。然近乎戏语，岂有万丈之裘乎？若有言千万间之广厦，则其言信而有征。”<sup>⑨</sup>佚名编《集千家注杜工部诗集》卷十二，引《碧溪诗话》云“‘宁令吾庐独破受冻死亦足，而志在大庇天下寒士。’其仁心广大，异夫求穴之蝼蚁辈，真得孟子之所存矣。东坡问‘老杜何如？’人或言似司马迁，但能名其诗耳。吾谓老杜似孟子，盖原其心也。《东坡志林》：仆尝问‘荔枝何所似？’或曰：‘荔枝似龙眼。’坐客皆笑其陋，荔枝实无所似也。仆云‘荔枝似江瑶柱。’应者皆恍然，仆亦不辨。昨日见毕仲游，仆问‘杜子美似何人？’仲游曰‘似司马迁。’仆喜而不答，盖与曩言会也。”<sup>⑩</sup>

其三，讥讽朝政。北宋吕大防（1027~1097）《分门集注杜工部诗》卷六：

苏曰：秋，义也。望天子以义理天下。今也宦竖蔽其明，女谒侈其

心，漠漠而无所察治。向昏者，（重）[垂]老之晚年也。墨，不明也。明皇晚年，高力士导其欲，太真妃迷其情，岂非向昏而黑也。布者，女工之本，俭之所尚也。衾者，所以衣被也。以布为衾，盖以恭俭。而衣被天下且置之而不用，所以冷而似铁。铁，黑金也，而以斩杀为事，斩杀则少恩。明皇末年，非惟不知崇俭以衣被天下，又且少思以徇太真妃之欲也。娇儿，太真妃也。卧，安寝也。太真妃摇其安，谓尝以禄山为养子，出入宫掖，不禁秽丑稔闻，而明皇不悟。禄山出范阳，与真妃为内外援，且令进奇禽异物以蛊帝心。宰相、太子多言其反，太真妃力保之，故帝不信。及渔阳难作，且约太真妃为之内应，朝廷机谋，禄山靡所不知，岂非踏里裂也。<sup>⑪</sup>

我们认为，由杜氏诗作好实语而观，《茅屋为秋风所破歌》很可能就是纯粹的事实描述。至于其它，似乎言之凿凿，其实皆属牵强附会、望文生义耳。

无论如何，上述诸种观点，都深刻地影响到古今对诗中具体辞句的理解。以诗中的关键语句“娇儿恶卧踏里裂”而言，内中就存在不少疑惑，不得不辨之。

二、何谓“踏里裂”？

前引苏子瞻《纸帐》诗所吟，乃恐“娇儿”“恶卧”而“夜深踏裂”“不成眠”<sup>⑫</sup>。所谓“纸帐”，乃以藤皮茧纸缝制的蚊帐。明高濂（1573~1620）《遵生八笺》卷八“用藤皮茧纸缠于木上，以索缠紧，勒作皱纹，不用糊，以线折缝缝之。顶不用纸，以稀布为顶，取其透气。”<sup>⑬</sup>苏轼另有《自金山放船至焦山》诗也提及纸帐“自言久客忘乡井，只有弥勒为同龕。困眠得就纸帐暖，饱食未厌山

蔬甘。”<sup>⑭</sup>正因为纸帐四周为藤皮茧纸，故而东坡居士生怕被娇儿“夜深踏裂”——虽然这儿“踏裂”的不是被子，而是帐子，但显然“踏裂”就是杜诗的“踏里裂”，也就是以脚踢或踹烂。

北宋诗僧释道潜（1043～1106）等撰《参寥子诗集》卷二《次韵黄子理宣德田居四时》之四，“娇儿”“踏里裂”的则是“布衾”了：“寒炉然豆萁，光焰时起灭。布被拥娇儿，从渠踏里裂。老翁寝不寐，展转念鹅鸭。”<sup>⑮</sup>金李俊民（1176～1260）《再和秦彦容韵》诗“寢寥歌后伏雌烹，箸犹未下愁覆羹。布衾多年踏里裂，夜半寒窗洒风雪。待与重寻痛饮师，东山杲杲日出迟。”<sup>⑯</sup>“踏里裂”“布衾”的乃为成人吧。明张浚《送茅斋弟同赋风雨连床》：“风雨蒲城县，连床两弟兄。……夜长风雨何凄切，蕉叶梧枝响欲折。百千里外忆乡园，三十年来话离别。迎云楼中童卯时，重檐花落夜眠迟。共被笑言踏里裂，起来展册争吾伊。”<sup>⑰</sup>“吾伊”，或作“伊吾”、“伊唔”，读书声也。宋黄庭坚《考试局与孙元忠博士竹间对窗戏作竹枝歌三章和之》：“南窗读书声吾伊，北窗见月歌《竹枝》。”<sup>⑱</sup>明李东阳《送陈翁归攸用前韵》：“风静渔歌闻欵乃，夜凉书馆听吾伊。”<sup>⑲</sup>张氏乃回忆小时候与弟弟同床而蹬裂被子的趣事。

明陈献章（1428～1500）撰《陈白沙集》卷八《次韵吴献臣明府》之二：“千古圣贤孰与闲，颍阳刚好对商颜。看来彭泽都无累，归去柴桑便不难。踏里娇儿方偃蹇，登高羸马怯间闗。思君坐歇江亭雨，何处苍烟鸟欲还。”<sup>⑳</sup>“偃蹇”，本指高耸貌。《楚辞·离骚》：“望瑶台之偃蹇兮，见有娥之佚女。”王逸注“偃蹇，高貌。”<sup>㉑</sup>唐杨炯《青苔赋》：“借如灵山偃蹇，巨壁崔巍，画千峰而锦照，图万壑

而霞开。”在这里，当指安卧。北宋司马光《辞知制诰第六状》：“岂偃蹇山林，不求闻达之人邪！”<sup>㉒</sup>“踏里娇儿方偃蹇”者，小儿蹬裂被子后，正在酣睡也。

或曰，有一种锦被名“踏里彩”。明谢肇淛（1567～1624）撰《滇略》卷十《杂略》载：大理总管段功，以破红巾之功，梁王以女阿结妻之。后为梁王左右所谮而死。阿结亦愁愤而死，亡前有诗曰：

吾家住在雁门深，一片闲云到滇海。心悬明月照青天，青天不语今三载。

欲随明月到苍山，恨我一生踏里彩。锦被名也。吐噜、吐噜段阿奴，吐噜，可惜也。施宗、施秀同奴歹。歹，不好也。云片波潏不见人，押不芦花颜色改。押不芦，北方起死回生之草名。肉屏独坐细思量，肉屏，骆驼背也。西山铁立霜潇洒。铁立，松林也。<sup>㉓</sup>

清张英等编《渊鉴类函》<sup>㉔</sup>卷二百三十二《边塞部三·六诏三》，引《增诗玉溪编事》，亦曰“踏里彩”乃“锦被名也”。

比谢氏稍早的田汝成（1503—1557），所撰《炎徼纪闻》卷四《云南》<sup>㉕</sup>，则更进一步称“踏里彩”为“胡锦被名”——当然是来自于胡地了。

清归安吴景旭撰《历代诗话》卷六十八“踏里彩”条，则直接地称杜甫诗中的“踏里裂”也是锦被之名：

《滇南志》载梁王郡主阿禧诗曰：“吾家住在雁门深，一片闲云到滇海。心悬明月照青天，青天不语今三载。苹花历乱苍山秋，恨我一生踏里彩。云片波潏不见人，押不芦花颜色改。肉屏独坐细思量，西山铁立霜潇洒。”

吴旦生曰：至正间，明玉珍将红巾三万攻云南。梁王字罗皆奔，总管

段功进兵烧红巾，追至七星關，胜之。梁王深嘉段功，以郡主阿襁妻之，奏授云南平章。后为梁人所谮，梁王密召阿襁，付以孔雀胆一具，命毒殪之。潜然不受命，私语段功。不听，明日邀功至通济桥，马逸，因格杀之。阿襁愁愤，作此诗。按，踏里彩，锦被名也。杜子美诗“布衾多年冷如铁，娇儿恶卧踏里裂。”当亦指此。谢世修注以为娇儿踏破其里，全不暖也，恐非。东坡《纸帐》诗：“但恐娇儿还恶睡，夜深踏里不成眠。”洪武中高季迪《兜罗被歌》云“今朝得此何奇绝，展覆不忧儿踏裂。”亦皆承此讹耳。

押不芦，北方起死回生之草。肉屏，骆驼背也。铁立，松林也。<sup>④</sup>

其实，倒是谢世修注更为可信一些。

总之，我们认为，杜诗中的“踏里裂”，就是指睡觉时脚踢或蹬坏被子。

### 三、“恶卧”之义

#### 1、《荀子》之“恶卧”

“恶卧”一辞，典出荀况（约公元前313～前238）《荀子》卷十五《解蔽篇第二十一》：“有子恶卧而焮掌，可谓能自忍矣，未及好也。辟耳目之欲，可谓能自强矣，未及思也。”<sup>⑤</sup>有子（前518～？），春秋时期鲁国（今山东肥城）人。孔子弟子中的“七十二贤人”<sup>⑥</sup>之一，主张“礼之用，和为贵”等。名若，字子有，故人尊称为有子。

有子焮掌，历来被作为励志的典范。唐欧阳询撰《艺文类聚》收此事于卷五十五《杂文部一·读书》<sup>⑦</sup>。《太平广记》卷一百七十五《幼敏》“刘神童”条<sup>⑧</sup>，亦引郑谷诗集“灯前犹恶卧，寢语诵书声”语，借以说明刘神童之好学。

或谓表现了自忍精神。唐登仕郎守大

理评事杨<sup>⑨</sup>惊注《荀子》曰“有子，盖有若也。焮，灼也。恶其寢卧而焮其掌，若刺股然也。‘未及好也’，当为‘未及好思也’，误分在下，更作一句耳。有子焮掌，可谓能自忍其身，则未及善<sup>⑩</sup>好思者也。若思道之至，则自无寢，焉用焮掌乎。”<sup>⑪</sup>清惠栋撰《周易述》卷二十二《易微言上·微》<sup>⑫</sup>谓，“未及好也”乃“未及善射好思”之义。清吴江朱鹤龄撰《愚庵小集》卷九《书绅堂记》亦曰：“然则求诚之道若何？曰：古有恶败而出妻，恶卧而焮掌，可谓能忍矣，未敦务也。诵数以贯之，思索以通之，求仁贤以翼辅之，可谓敦务矣，未静修也。”<sup>⑬</sup>

或称它体现的就是好学品质。北齐刘昼撰《刘子》卷一《崇学第五》：“有子恶卧，自焮其掌。苏生患睡，亲锥其股。以圣贤之性，犹好学无倦，矧庸人而可怠哉？”注“洛阳人读书欲睡，以锥刺其股，流血至踝。”<sup>⑭</sup>宋潘自牧撰《记纂渊海》卷六十二引《刘子语》，归于《问学部·好学》。宋王应麟撰《困学纪闻》卷七“论语”条“《荀子》云‘有子恶卧而焮掌。’可以见其苦学。”<sup>⑮</sup>明胡燠撰《拾遗录》《论语》，言辞同于《困学纪闻》。清应城程大中撰《四书逸笺》卷一《论语上》“宰予昼寢章”条，更认为：“《荀子》‘有子恶卧而焮掌’，与‘宰予昼寢’可作一反对。同以圣人为师，其勤惰相去如此。”<sup>⑯</sup>

《荀子》“恶卧”之义，宋李昉等编《太平御览》卷三百七十《人事部十一·掌》有言：

孙卿《劝学》曰“有子恶卧而卒仓韦切。其掌，可谓能自忍矣。”桓范《世要论》曰：有君好卧而刺其掌。<sup>⑰</sup>“仓韦切”，即“焮”字。注所引《世要论》，桓范认为有子非焮掌而是刺掌；

“恶卧”乃“好卧”。明陈耀文编类书《天中记》卷二十二《手》：“焯掌。有子恶卧而焯掌。《荀子》。有子刺掌修名立。齐竟陵王《努力门颂》。有若好卧，则刺其掌。桓范《世要论》。”<sup>⑩</sup>是除曹魏桓范（？~249）之外，齐竟陵王萧子良（460~494）亦持有子刺掌之说也。明陈禹谟编类书《骈志》卷五《丙部上》“有子焯掌，孙敬悬头”条亦言“《荀子》：‘有子恶卧而焯掌。’齐竟陵王颂云‘有子刺掌行，修名立。’桓范《世要论》云：‘有子好卧，则刺其掌。’《汉书》：孙敬，字文宝。好学，晨夕不休。及至眠睡疲寝，以绳系头，悬屋梁。后为当世大儒。”<sup>⑪</sup>

综上所述，上举《荀子》《解蔽篇》中之“恶”，指憎恨或讨厌“焯”，即前引杨惊注“灼”之义。有子“恶卧而焯掌”者，谓有子憎恶自己耽于睡眠——即桓范《世要论》所言“好卧”，而自烧其掌以警醒也。

## 2、杜诗中之“恶卧”

《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之“布衾多年冷似铁，娇儿恶卧踏里裂”，清翰林院编修仇兆鳌撰《杜诗详注》卷十注“恶”字曰“如字。蔡读乌卧切。”<sup>⑫</sup>“如字”，一个字有两个或以上读音时，“如字”指依本音读。“恶”之“如字”，即读è；“乌卧切”，读wù。“如字”读之“恶”，义为不佳、粗劣。杜甫《峡中览物》诗：“形胜有余风土恶，几时回首一高歌。”李清照《忆秦娥》词“断香残酒情怀恶。”倘形容睡眠，“恶卧”当指睡觉的身姿不正，或者睡觉时任意翻来覆去，即睡姿不佳，也就是《汉语大词典》所说的“睡相不好”<sup>⑬</sup>。

古人创作时用老杜此诗典故，亦多持睡姿不佳之义。南宋杨时《龟山集》卷

三十九《诗二·七言古风·向和卿览余诗见赠次韵奉酬》：“杜陵头白长昏昏。海图旧绣冬不温。更遭恶卧布衾裂，尽室受冻忧黎元。”<sup>⑭</sup>南宋刘学箕撰《方是闲居士小稿》卷下《贺新郎（再韵赋雪）》：“我笑书生贫亦甚，诵布衾岁久寒如铁。儿恶卧，踏里裂。”<sup>⑮</sup>皆说因“恶卧”而至“布衾”“裂”或“踏里裂”也。南宋舒岳祥撰《阆风集》卷一《往时予有湖湘之游同年黄东发提举以清江楮衾赠别藏之四年矣山房夜寒覆之甚佳乱后不知东发避地何处作此拟寄》诗“香收禅榻云，光映书斋月。政尔独眠佳，毋使恶卧裂。”<sup>⑯</sup>看来即便成人，也得提防“恶卧”的后果也。清陈维崧《陈迦陵文集·湖海楼诗集》卷三《长安老屋行》：“七月八日秋雨大，长安老屋同时破。北风飒飒晓更号，铁骑雷碾满城过。街头老革妨熟睡，屋里娇儿损恶卧。后土干泥无一寸，穷巷瘦妻恰千个。”亦用杜诗典故。同书卷三《赠侯叔岱》描写春天之无聊“恶卧饱飧闷欲死，老夫骑马恨不能，布袜相随踏泥滓。”是又属老人“恶卧”。同书同卷《仲春九日，牧仲堂中大合乐，走笔作歌，次昌黎赠崔立之评事韵》：“时余恶卧类虫蛰，忍冻苦吟杂蝼蚓。君言何憇子且起，今者不乐古所晒。”<sup>⑰</sup>虽亦是陈氏自己“恶卧”，但“类虫蛰”却是指卧着一动不动也。

## 3、佛典中之“恶卧具”

东汉安息国三藏安世高译《一切流摄守因经》：“何等为比丘流从遮断？是闻比丘行者，所应从自守，避弊象，避弊马，避弊牛，避弊狗，避弊虺……，避恶处，避恶卧具所卧具。”<sup>⑱</sup>可见，作为出家人，应该远离“恶卧具”。那么，什么是“恶卧具”？玄奘译《阿毘达磨集异门足论》卷七《四法品》曰“应审思择恶行

恶威仪，恶友、恶伴侣、恶行处、恶卧具等，当远避之。恶卧具者，谓若受用如是卧具，为诸有智同梵行者，不应分别处而生分别，不应测量处而生测量，不应猜疑处而生猜疑。如是卧具，我说为恶。汝等苾刍，应当远避。”<sup>④</sup>也就是说，凡是不符合佛法、破坏和合僧的寝卧用具，皆为“恶卧具”。

佛教要求僧侣远离一切“恶卧具”。唐义净译《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卷一《不净行学处第一之一》：“梵行难立，静处难居，独一难住，难居林野受恶卧具。”<sup>⑤</sup>同书卷二《不净行学处之余》亦有同样言辞<sup>⑥</sup>。

然而，在特殊情况下，为了弘扬佛法，有时还是不得不忍受“恶卧具”。唐天竺三藏波罗颇蜜多罗译《宝星陀罗尼经》卷六《陀罗尼品》：“我为慈愍此等众生故，发大悲力、大精进力，于彼寒热疲劳诸苦我忍受之，山谷林藪、空舍冢间，依此止住，乃至受草舍那龠麻树叶、涩臭恶触诸恶卧具，以巧方便，我着大悲精进之铠，为诸众生说示种种。”<sup>⑦</sup>

姚秦罽宾三藏佛陀耶舍共竺佛念等译《四分律》卷三《十三僧残法之二》，讲述了因“恶卧具”而导致僧团不和谐的一个例子：

时世尊赞言“我弟子中，分僧卧具者沓婆摩罗子最为第一。”时有慈地比丘来至罗阅城中。时沓婆摩罗子为客比丘分卧具，随上座次第，随应得处与。时彼慈地比丘众中下座，得恶房恶卧具，便生憊恚，言“沓婆摩罗子有爱，随所熹者与好房好卧具，不爱者与恶房恶卧具。不爱我等故，与我恶房恶卧具。”众僧云：“何乃差如此有爱者分僧卧具耶？”时尊者沓婆摩罗子夜过已，明日差僧

受请饭食。时罗阅城中有檀越，常为僧一年，再作肥美饭食。时慈地比丘被差次至其家。彼檀越闻慈地比丘次来受食，便于门外敷弊坐具，施設恶食。时慈地比丘得此恶食，倍复憊恚，言“沓婆摩罗子有爱，随所熹者与好房好卧具，所不熹者与恶房恶卧具。不爱我等故，与恶房恶卧具。今日以不爱我等故，复差与恶食。云何众僧乃差如有爱比丘，为僧分卧具，差次受请也？”<sup>⑧</sup>

世尊后查明真相，便集众责备慈地比丘：“世尊尔时以此因缘，集诸比丘，以无数方便呵责慈地比丘‘汝所为非，非威仪，非沙门法，非净行，非随顺行，所不应为。云何以无根非梵行，谤清净梵行人耶？’世尊告诸比丘‘有二种人一向入地狱。何谓二？若非梵行，自称梵行；若真梵行，以无根非梵行谤之。是谓二一向入地狱。’”<sup>⑨</sup>事又见《杂阿含经》卷三十八第一〇七五经，不过“沓婆摩罗子”译为“陀骠摩罗子”<sup>⑩</sup>，《四分律》卷三十七《安居捷度》载，佛陀尚制定了分配卧具等的细则<sup>⑪</sup>。

总之，佛教文献中的“恶卧具”，乃指有舛佛教根本原则的寝卧条件，与杜甫《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之“娇儿恶卧踏里裂”有着本质上的不同。

最后尚有一疑惑，指睡姿的“恶卧”一辞首见于杜诗，后则仅作为典故，并无其它原始性语言用例。《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的“恶卧”，是否就是当时成都地区的方言？

（本文为2012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中国西南佛教文献研究”《批准号：12JJD750022》成果）

注释:

- ①按,此诗今一般题作“茅屋为秋风所破歌”。
- ②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411册,第545页下栏。
- ③《集注分类东坡先生诗》卷十三,《四部丛刊初编》集部。
- ④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后村诗话》(第1481册,第407页下栏。)卷十作“飘飘”,义优。
- ⑤《四部丛刊初编》集部。
- ⑥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481册,第721页上栏。
- ⑦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448册,第257页上、下栏。
- ⑧⑨真德秀编《文章正宗》卷二十四,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355册,第762页上栏。
- ⑩《集千家注杜工部诗集》卷二十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069册,第879页下栏。
- ⑪《四部丛刊初编》集部。南宋黄希原本、其子黄鹤补注《补注杜诗》(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卷十,全袭吕氏之集注。
- ⑫《集注分类东坡先生诗》卷十三,《四部丛刊初编》集部。
- ⑬(明)高濂著,王大淳、李继明等整理《遵生八笺》,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07年11月第1版。
- ⑭《集注分类东坡先生诗》卷二十三,
- ⑮《四部丛刊三编》集部。另见明释正勉、释性澗同辑《古今禅藻集》卷八,清康熙命张豫章等编纂《宋金元明四朝诗·宋诗》卷二十四、清张玉书等奉康熙敕编《佩文斋咏物诗选》卷二百二十五等。
- ⑯《庄靖集》卷一,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190册,第537页上栏。又见康熙年间郭元衎编《全金诗增补中州集》卷四十五,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445册,第592页下栏至第593页上栏。
- ⑰明曹学佺编《石仓历代诗选》卷四百四十二《明诗次集七十六》,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392册,第839页上栏。
- ⑱《豫章先生文集》卷五,《四部丛刊初编》集部。
- ⑲(明)李东阳《怀麓堂集》卷十四,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250册,第146页上栏。
- ⑳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46册,第281页下栏至第282页上栏。
- ㉑《四部丛刊初编》集部。
- ㉒《温国文公司马公文集》卷二十二,《四部丛刊初编》集部。
- ㉓文渊阁《四库全书》,第494册,第242页上栏至第243页上栏。亦见于清刑部侍郎冯苏撰《滇考》卷下(文渊阁《四库全书》,第364册,第74页上栏至第75页上栏),另参清监察御史姚之骥撰《元明事类钞》卷十三《人伦门一·忠臣》“吐噜吐噜”条(文渊阁《四库全书》,第884册,第211页上栏)。
- ㉔文渊阁《四库全书》,第988册,第51页下栏至第52页上栏。
- ㉕文渊阁《四库全书》,第352册,第654页下栏。
- ㉖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483册,第700页下栏至第701页上栏。
- ㉗(清)王先谦《荀子集解》,中华书局,“新编诸子集成”本,1988年9月版,第403页。
- ㉘《史记》卷四十七《孔子世家》:“孔子以诗、书、礼、乐教,弟子盖三千焉,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二人。如颜浊邹之徒,颇受业者甚众。”中华书局,1982年11月第2版,第6册,第1938页。
- ㉙(唐)欧阳询撰、汪绍楹校《艺文类聚》,中华书局1965年11月第1版,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1月新1版,上册,第990页。
- ㉚(北宋)李昉等编《太平广记》,中华书局,1961年9月新1版,2008年3月北京第9次印刷,第4册,第1304-1305页。
- ㉛底本作“扬”。
- ㉜按,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善”之下尚有“射”字(第695册,第253页下栏)。
- ㉝《四部丛刊初编》子部。
- ㉞文渊阁《四库全书》,第52册,第260页下栏。

- ⑮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319册，第114页下栏至第115页上栏。
- ⑯（北齐）刘昼著，杨明照校注、陈应鸾增订：《增订刘子校注》，巴蜀书社，2008年9月第一版，第134-136页。
- ⑰《四部丛刊三编》子部。
- ⑱文渊阁《四库全书》，第210册，第673页上栏。
- ⑲《四部丛刊三编》子部。
- ⑳文渊阁《四库全书》，第966册，第42页上栏。
- ㉑文渊阁《四库全书》，第973册，第119页下栏至第120页上栏。
- ㉒仇兆鳌《杜诗详注》卷十，中华书局，1979年，第832页。
- ㉓利瓦伊嘉主编《杜甫蜀中诗选》称，“恶卧”乃“睡不好”（成都：四川出版集团巴蜀书社，二〇一二年八月第一版，扬州文津阁古籍印务公司，第一三叶左半叶），似不十分妥帖。
- ㉔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125册，第467页下栏。杨时此诗，亦见于宋陈思编、元陈世隆补《两宋名贤小集》卷九十九《龟山集下》，明曹学佺编《石仓历代诗选》卷一百六十《宋诗三十七·杨时》。
- ㉕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176册，第615页上栏。
- ㉖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187册，第340页上、下栏。
- ㉗《四部丛刊初编》集部。
- ㉘（日）高楠顺次郎、渡边海旭、小野玄妙等编《大正新脩大藏经》，东京：大正一切经刊行会，大正十三年（1924）至昭和九年（1934）版，第1册，第813页c栏。
- ㉙《大正新脩大藏经》，第26册，第394页c栏。
- ㉚《大正新脩大藏经》，第23册，第630页b栏。
- ㉛《大正新脩大藏经》，第23册，第913页b栏至c栏。
- ㉜《大正新脩大藏经》，第13册，第564页a栏。
- ㉝《大正新脩大藏经》，第22册，第587页b栏至c栏。
- ㉞《四分律》卷四《十三僧残法之三》。《大正新脩大藏经》，第22册，第588页b栏。
- ㉟《大正新脩大藏经》，第2册，第279页c栏至第280页b栏。
- ㊱《大正新脩大藏经》，第22册，第831页a栏至b栏。

责任编辑 刘晓凤

## 声 明

本刊已许可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在中国知网及其系列数据库产品中，以数字化方式复制、汇编、发行、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该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并支付。作者向本刊提交文章发表的行为即视为同意我刊上述声明。